

#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法院项目询价文件

## 一、建设目标

为高质量对三水法院微信公众号运营维护,进一步打造我院新媒体宣传阵地,拟采购微信公众号运营商。

## 二、采购限额及中标标准

本项目预算 24 万元,高于此预算报价则无效。由于是固定采购内容,所以开标以价低者得为原则。

## 三、 开标须知

1、 供应商资格: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有效的独立法人机构,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反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供应商必须具有新闻信息采编发布服务资质,除每周(周一至周五)为三水法院微信公众号提供日常策划、编辑等服务、推送 4 条原创推文外,还需制作若干短视频、MG 动画、H5 等。



2、应价供应商请将营业执照复印件、报价表及第一点中要求的证明资料用信封密封好后寄我院收（以上材料均盖公章）。

3、投标资料接收截止时间：2022年4月25日（以快递单时间或邮戳为准）。

4、邮寄地址及联系人：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教育东路2号，联系人毛丽婷；联系电话：18818760038。

5、开标方式：鉴于近期佛山市疫情形势较严峻，基于安全考虑，本次询价项目不实行现场开标。我院采购管理小组联合项目负责人于4月27日对所收到的投标资料进行集体拆封，并作记录。中标结果将在三水法院网进行公示。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法院  
2022年4月20日

